

关于兵团兴新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南扩区） 二期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兴新职业技术学院：

你单位报送的《关于兵团兴新职业技术学院（南扩区）二期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请示》以及新疆祥达亿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兵团兴新职业技术学院（南扩区）二期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审查，现批复如下：

一、建设项目位于第二师铁门关市西南部，库铁大道以南，项目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85^{\circ} 38' 58.000''$ 、北纬 $41^{\circ} 50' 43.284''$ ，本项目为扩建工程，总占地面积 196566.15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18179.07 平方米。项目主要新建教学实训楼 2 栋共 18541.57 平方米、学生宿舍楼 8 栋共 49350 平方米、教学综合楼 1 栋 20000 平方米、大学生活动中心 1 栋 7200 平方米、食堂 1 栋 4900 平方米、地下人防工程 18007.5 平方米、垃圾收集站 1 座 180 平方米及校园道路 33590.39 平方米，其中教学楼配套建设数字校园工程、室外给排水、供暖、供电等附属工程，购置相

关设施设备。项目总投资 63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53 万元，约占总投资的 0.87%。

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相关规划要求。根据《报告表》评价结论，在采取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后，项目建设和运营产生的不利环境影响基本可以得到缓解和控制。因此，我局原则同意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工艺和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二、在项目施工期、运营期要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并达到以下要求：

（一）施工期污染防治措施

1. 项目切实落实《报告表》提出的施工期污染防治措施，加强施工管理及环境管控。采取有效措施控制噪声污染，妥善处理施工期废水、固体废物等，防止生态破坏和水体污染。

2. 落实施工期防沙治沙水土保持措施，严格控制地表扰动范围，加强现状生态环境的保护。加强施工车辆的管理，合理确定施工期运输路线，严格控制施工活动范围和管理车辆及重型机械的运行范围，遏制沙地活化，保护沙区植被。施工结束后，对施工基地及时进行整治、恢复，减轻水土流失，使其受影响的程度降到最低。

（二）运营期污染防治措施

1. 大气污染防治措施。运营期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达标后通过专用烟道引至食堂楼顶排放，食堂油烟排放执行《饮食

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 18483-2001）；实验室废气经集气系统收集通过活性炭吸附净化后由 16 米高排气筒引至楼顶排放，实验室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相关限值要求；定期对垃圾收集站喷洒消毒剂和除臭剂，生活垃圾日产日清、禁止长时间堆放于垃圾收集站，以减少恶臭气体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2. 水污染防治措施。运营期实验器皿清洗废水集中收集，经 1 座容积为 2 立方米的酸碱中和池（处理工艺：酸碱中和+絮凝沉淀）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并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铁门关市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置；食堂污水经隔油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铁门关市污水处理厂处理，污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表 4 三级排放标准，同时水质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B 级标准限值要求。

3. 噪声污染防治措施。运营期对水泵等设备加装减震设施，同时加强维护保养，将其安装在操作间内；对车辆进行合理分流、限速限行，禁止鸣笛；在项目区及周边种植高大树木等，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的 1 类标准要求。

4. 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运营期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实验室废包装纸、废纸、普通过期药品（非危险化学品）及其试剂瓶、容器等按其特性分类收集暂存，最终

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集中处置；餐厨垃圾采用加盖塑料桶集中收集后，委托具有相关处置资质的单位每日进行清运处理；本项目不设置医务室，无医疗废物产生。实验过程中产生的废液、过期试验药品（危险化学品）、废活性炭、废污泥，集中收集暂存于1期建设的1座5平方米危废暂存间内，委托具有相关处置资质的单位定期清运处置；废润滑油统一收集至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接收处置。生活垃圾执行《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GB 16889-2024）中相关标准，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要求，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957-2023）的相关要求。

5. 强化环境风险防范和应急措施。将产生的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定点存储，委托有资质和处理能力的危险废物处置单位定时收运，进行无害化处理处置。实验室的化学品由专人负责管理，购入化学试剂后，要将各类试剂分类合理存放；易燃、易爆、剧毒、强腐蚀品不得混放。定期检查危险化学品，防止因变质、分解造成自燃等事故，化学品存放处配备消防器材。化学试剂室内严禁烟火，经常通风，保持清洁卫生。

6. 强化环境信息公开与公众参与机制。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要求，落实建设项目环评信息公开的主体责任，公开项目环境信息，接受社会监督，并主动做好项目建设和运营期与周边公众的沟通协调，及时解决公众提出的环

境问题，采纳公众的合理意见，满足公众合理的环境诉求。

第二师生态环境局

2025 年 6 月 日

(此页无正文)

抄送：师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生态环境监测站；
新疆祥达亿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第二师生态环境局

2025年6月 日印发
